

关于上海申谊（集团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强制清算涉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2 月 10 日裁定受理上海申谊(集团)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强制清算一案,并于 2025 年 2 月 12 日指定北京大成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担任该公司清算组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,清算组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上海申谊（集团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,请联系清算组（联系人:蔡思辉;联系电话:17521671083;联系地址: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环球金融中心 9/24/25 层大成律所）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5 年 2 月 27 日